

高力士碑、誌研究

The study of the stele and epitaph of Gao Lishi

劉波

LIU,BO

南開大學藝術史博士、中國藝術研究院國家一級美術師

摘要

唐代賢宦高力士神道碑一直僅存上半截，其下半部分和墓誌出土之後，與之相關諸多史料亦得以公之於眾，對於高力士一生功過是非有了第一手的詳實的記錄，本文通過與史書記載的比較，從中發現二者的聯繫與區別，從而對於唐代歷史相關事件及其歷史評價有進一步的認知。

【關鍵詞】 高力士、神道碑、墓誌、唐書

回溯清代樸學的興起，帶動了金石學的發展。訪碑、抄碑、拓碑、校碑成為一時風氣。黃小松、趙之謙、陳介祺、吳大澂等大師前後相望，影響及于史學、文學、畫學、書學諸門類，一時蔚然大觀。而當代金石學的式微，雖然原因不一，而近代考古學的興起，卻是對傳統金石學的有力挑戰。傅斯年對李濟和梁思永的重用和對馬衡等人的冷落，就是一個很好的例證。傳統金石學固有其局限，比如專注於對地下出土之個體器物研究考證，而忽略對於整體地下墓葬形制、器物擺放位置所含寓意之關注與研討。而其千百年來所積累之精華，尤其其研究方法以及格物養性的內在理趣理應為今日學界所繼承。康有為、梁啟超、魯迅乃至於吳昌碩、齊白石等人，成就各自不同，而鍾情于金石，甚至成就于金石，其致一也。

近幾年，金石碑拓似乎又有某種回歸之勢，在書畫之外，不但收藏群體日漸擴大，研究也呈提升和展拓的趨勢。畢竟人們眼見之歷史遺跡日漸豐富，甄別、鑒賞的能力與日俱增。對待碑帖的態度，正是整體文化認知水準提升的標誌。

從人文資訊的累積而言，一般文物罕有比擬碑帖的，請嘗試言之：

首先，能夠得上樹碑立傳的，必然是當時一件大事或者一個大人物，其具史料價值自不待言；其次，大事件大人物必須大文人來撰文，否則不足以彰其才美，其有文學價值亦不需多言；第三，非大書家不足以書丹，其有書法價值可以想見；第四，必有第一流刻工鐫刻上石，益增一分人文資訊，歷經歲月磨泐、風雨剝蝕，天意人力共同作用，尚得一流拓工捶拓，更假一流人物之遞藏品鑒，多種人文資訊都濃縮於一紙氈蠟，其分量可想。近年新出土的碑誌，雖未經前輩名家鑒賞品題，其所具備之文史、藝術價值，比之名品，自當等量齊觀。1999年出土之唐代名宦高力士墓誌就是其中極品。“盡禮者，或以為諂；納忠者，時有不容。直必見非，謂之謫上；嚴又被憚，不得居中。古所謂為臣不易者，以此至。”《高力士墓誌》開頭的一段話，說盡古今為人臣之難。

高力士碑立于唐代宗李豫大曆十二年（西元 777 年），距今一千二百餘年。碑文共 30 行，行 55 字，碑額為一代名手李陽冰篆題：“大唐故開府儀同三司賜揚州大都督高公神道碑。”此碑二百多年前已經中斷，殘缺不全，下半部分多方尋

覓而不得，後於一九八一年在唐玄宗泰陵附近發現並對接，現藏蒲城縣博物館。今所見完整拓本，中部有斷裂後接之痕，缺損數十字。碑文與其墓誌皆為當時書碑名手張少悌親筆。兩者對照研討，更與新、舊唐書的記載相梳理印證是非常有意味的。茲舉例言之：

關於其出身與得名，碑、志和史書說法不一。碑文載：“公本姓馮，諱元一。則天聖后賜姓高，改名力士，廣管潘州（今廣東省高州縣）人也”。明確為武則天賜姓改名。又云：“年在童龀，入侍玉階。則天矜其覆巢，知必成器，選內官而母之，命近侍以養之，錫之以嘉名，教之以美藝”。寫的比較含糊，沒有入宮的具體過程。其墓誌云：“年未十歲，入於宮闈，武后期壯而將之，別令女徒鞠育，將復公侯之慶，俾加括羽之深。令受教於內翰林，學業日就，文武不墜。必也射乎？五善既閑，百發皆中，因是有“力士”之稱”。對於“力士”得名有詳細交代，但同樣沒有具體入宮的原因和過程。《舊唐書·高力士傳》載：“高力士，潘州人，本姓馮。少闈，與同類金剛二人，聖曆元年嶺南討擊使李千里進入宮。則天嘉其黠惠，總角修整，令給事左右。後因小過，撻而逐之。內官高延福收為假子。延福出自武三思家，力士遂往來三思第。歲餘，則天復召入禁中，隸司宮台，廩食之。長六尺五寸，性謹密，能傳詔敕，授宮闈丞。”則明確為“少闈”且對於入宮過程有詳細的交代。

但如碑、誌所述，“力士”其名之明確交代，卻與史書頗不符合。《新唐書第一百三十二宦者上》有與《舊唐書》近似的表述：“高力士，馮盎曾孫也。聖曆初，嶺南討擊使李千里上二闈兒，曰金剛，曰力士，武后以其強悟，敕給事左右。坐累逐出之，中人高延福養為子，故冒其姓。”兩唐書具言其“力士”之名少時即得，非武后所賜。關於其高姓之來由：碑文墓誌均明確稱“則天聖后賜姓高”，墓誌進一步稱：“至尊以公夙遭閔凶，弱喪何怙，倍年存父事之禮，三州有天屬之恩。帝曰：‘俞！以汝為內侍高延福男’。由是遂為高氏，君命，天也，天所授焉”；而《新唐書》言：“中人高延福養為子，故冒其姓”，對照《舊唐書》說法，兩史顯然避開“則天聖后賜姓”之說。

碑誌與兩唐書對照而言，新、舊唐書所載更為詳盡，其中變化頗耐人尋味，是因為朝代睽隔，對於歷史事實有了更為公開的史料、清晰的認知和公允的評價，故能有更為清晰詳盡的表述？抑或其碑、志創於當時，因種種回護而故意隱沒入宮、改姓、得名之細節，托于武后以簡筆帶過？還是經過歷史的沉澱，一些人事的論定有了新的不同的結論，故而同樣的問題，在其碑、志與正史之間產生了如此不同的表述？

關於其卒年，碑、志與兩唐書說法比較一致，均為“寶應元年。”其墓誌云：“寶應元年三月，會赦歸，至朗州，遇流人言京國事，始知上皇厭代。力士北望號慟，嘔血而卒。代宗以其耆宿，保護先朝，贈揚州大都督，陪葬泰陵”。碑文曰：“寶應初，制命追赴上都，聞二聖升遐，絕漿七日，毀不能哭，銜哀而絕，終於朗州龍興寺，享年七十有三。夫崩天之喪，至於滅性斬刻之痛，何忠烈焉！上士聞之，皆為流涕。主上恩深，錄舊澤及漏泉，贈揚州大都督，仍陪葬泰陵。”

《舊唐書·高力士傳》：“寶應元年，有制追赴上都，中路聞天崩地坼，二聖下席，長號泣血，勺飲不入口，惜舉髯而無及，俄易簣而長辭。恩制贈開府儀同三司、揚州大都督，仍陪葬泰陵”。《新唐書》也說：“寶應元年赦還，見二帝遺詔，北向哭嘔血，曰：‘大行升遐，不得攀梓宮，死有餘恨’。慟而卒，年七十九。代宗以護衛先帝勞，還其官，贈揚州大都督，陪葬泰陵”。

其中出現“年七十三”與“年七十九”兩種說法。按照陝西師範大學牛致功教授對比碑、志的說法（參看《有關高力士的幾個問題——讀高力士〈神道碑〉和〈墓誌銘〉》，《史學月刊》2003年第4期》，既然稱“年未十歲，入於宮闈”、“年在童齒，入侍玉階”，推斷下來，固然應該如碑誌所言“年七十三”。而比較兩唐書，有接近一致的說法：“聖曆初，嶺南討擊使李千里上二闥兒，曰金剛，曰力士，武后以其強悟，敕給事左右。坐累逐出之，……歲餘，復得入禁中（《新唐書》）”、“聖曆元年嶺南討擊使李千里進入宮。則天嘉其黠惠，總角修整，令給事左右。後因小過，撻而逐之。……歲餘，則天復召入禁中”（《舊唐書》）。其實，撇開碑、志，如果單純按照兩唐書的說法，所謂“聖曆初”、“聖曆元年”（西元698年）即入宮，其時高力士“總角修整”，總角

之年在古代應該是八、九歲到十五歲以內，《陳書·韓子高傳》：“子高年十六，為總角……”，其入宮年齡完全有可能在十五歲，也就是說其卒年很可能是七十九。碑誌言“年未十歲，入於宮闈”、“年在童齠，入侍玉階”，如果聯想其“力士”得名碑誌與正史記載之差別，其中似乎另有隱情，固然傳統上以碑誌證史，尤其是生卒年，應該是碑誌距離更近，理應更為準確，牛教授根據碑誌做出的考證應該也沒有問題。但兩唐書自何時、因何故而有此一致的記載亦不可草草略過。歷史上確實也存在很多歷史人物和事件在當時可能囿于各種現實利害無法做出公允評價，而歷經數十百年，于後世修史中為之翻案的事例。這裡對照幾種說法，僅僅提出來問題，對於正史說法更為信服的辯駁，當俟更進一步的研究。

雖然各種記載不同，一些基本史實卻是大體不差的，比如高力士少年時受到武則天的賞識、後來得到玄宗的信賴而權傾朝野，以及再後來陪葬泰陵等等，固無疑矣。其一生輝煌乃在唐玄宗期間，高由於曾助玄宗平定韋皇后和太平公主之亂，深得玄宗寵信，累官至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封齊國公，地位達到頂點。甚至於玄宗有“力士當上，我寢則穩”之說，其信任可想。然而，也正是因為服侍君王時間太久、程度太深，對高氏政治功業的褒貶一直不斷。

高力士在民間傳聞甚多，例如有名的李白請高力士脫靴之事，於正史無考，顯為後人附會。也為了標榜李白的桀驁不馴，卻從一個側面說明高力士當時在朝權勢之盛。“四方奏請皆先省後進，小事即專決”（《新唐書》）。在此情況下，朝中大臣爭相巴結高力士以求仕進，《新唐書》載：“當是時，宇文融、李林甫、蓋嘉運、韋堅、楊慎矜、王鉷、楊國忠、安祿山、安思順、高仙芝等雖以才寵進，然皆厚結力士，故能躡至將相，自餘承風附會不可計，皆得所欲”。對於這樣一位權傾朝野的著名宦官，爭議一直伴隨左右。

如果看高力士的碑誌，對其功業人品評價甚高：

《神道碑》：“恩遇特崇，公卿宰臣，因以決事。中立而不倚，得君而不驕；順而不諛，諫而不犯；奉王言而有度，持國柄而無權。近無閒言，遠無橫議。君子曰：‘此所謂事君之美也’”。

《墓誌銘》：“其寬厚之量、藝業之尤、宣撫之才、施捨之跡，存於長者之論，良有古人之風。”

而對照兩唐書，後者多了許多措辭激烈的批評：

《舊唐書》評：“力士謹慎無大過，然自宇文融已下，用權相噬，以紊朝綱，皆力士之由。又與時消息，觀其勢候，雖至親愛，臨覆敗皆不之救。”

《新唐書》云：“力士善揣時事勢候相上下，雖親昵，至當覆敗，不肯為救力，故生平無顯顯大過。議者頗恨宇文融以來權利相賊，階天下之禍，雖有補益，弗相除云。”

爭議，對於常伴君王左右的高力士而言，再自然不過，掌握權柄，卻也因為其圓融的行事，能夠左右逢源，沒有留下明顯的劣跡，碑誌之外，後人所書正史作如是說已屬難能。乃至明代李贄徑直言：高力士真忠臣也，誰謂閹宦無人。

高力士墓位於陝西省蒲城縣保南鄉山西村，是唐玄宗泰陵惟一的陪葬墓，玄宗滿朝文武，而遺詔只令他一人陪葬，說明當時唐玄宗對他的看重與信賴無人可比。這一哀榮，也成為高公公一生功過的一個注腳。

此碑書者張少悌，唐明皇時人。工行書，是盛唐書碑名手。他主要活動年代是唐玄宗天寶至唐德宗貞元年間。現存高力士神道碑和 1999 年出土之高力士墓誌均出張少悌之手，兩者相差十四年，墓誌早而筆法為端嚴之行楷，碑文更多行草筆意，也更為恣縱、灑脫。可以看出深受二王書風影響。有唐一代，在太宗宣導和身體力行影響下，對於二王書法窮研深究，名家若虞世南、褚遂良、馮承素、李邕等都是學二王的高手。張少悌書法在其中並沒有特別突出的表現。這裡需要指出的是在唐代，《集王聖教序》影響要遠遠大於《蘭亭序》，後者只是深宮中秘玩之物，雖有名臣手摹副本若干，畢竟能接近者是少數。曾見敦煌石室流出當時人手摹蘭亭，貌近而神乖。可以想見當時由於摹寫失真，流衍移易，等而下之，所見摹本已然面目全非。《集王聖教序》則勒石流傳深廣。張少悌也從聖教序入

手追摹晉人。與李邕相較，平正有餘而奇崛不足，謹守法度而少變化，對於後世而言，因為沒有開創獨特的個人面貌，沒有產生如顏真卿、李北海等人的影響也在情理中。然而，今天人重新審視張少悌書風，也可以看出一種守成達到極致的端莊雍容、平和沖融之美。在今天這樣重新向傳統回歸的時代，對於過分強調創造和革新的人士而言，能夠領略一種在堅守、延續中到達的境界，也不失為另一種極致的審美體驗。

碑額篆者李陽冰，約生於唐玄宗開元年間。字少溫，譙郡（今安徽亳州）人。李白族叔，為李白作《草堂集序》。善詞章，工書法，尤精小篆。始學李斯，承其筆法，在體勢上變平實嚴整為圓勁活潑，對於當時、後世產生極大影響。李氏對於自己的篆書頗為自信，自稱：“斯翁（李斯）之後，直至小生。曹喜、蔡邕不足道也。”當時顏真卿所書之碑，必請李陽冰用篆書題額，可見其篆書影響的深遠。後世在篆刻上影響極大的“元朱文”，實導源於此。同時，李陽冰篆書也收穫了不少批評，康有為在《廣藝舟雙楫》中就稱他“以瘦勁取勝，若《謙卦碑》，益形怯薄，破壞古法極矣”。從康氏早年尊魏貶唐、崇碑抑帖的一貫認知而言，作如此說並不奇怪，那也可以視作一種務求振聾發聵的極而言之。事物都是變化的，康有為晚年對於帖學的觀念就有了進一步的修正，其自身的書法成就中，帖學的滋養必不可少。如此，南海先生對於李陽冰篆書的苛責就可以視為一種求全之毀了。

